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清城管字[2026]53号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第 82 号提案的答复

郭华堂委员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解决运河街交通拥堵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非常感谢你对城管工作的关注，关于你提出的运河街短期内不具备拓宽条件的，可降低路边石高度，利用路肩增设合规停车位，缓解“停车难”与“乱停车”问题的提案，城管局高度重视，经现场踏勘、交通流量分析及多方论证，已将该项目纳入 2026 年度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实施计划。将拟对运河街路边石降低高度，优化人行道停车条件，应划尽划便民泊位，同步强化日常巡查管控，严查违停乱象，持续缓解运河街沿街商户集中区域停车压力，提升道路通行与停车秩序，切实为群众和商户办实事、解难题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上级部门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: 

联系人及电话: 王 宁 8165689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6月3日印
